

副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公文
109年5月5日第0150號

桃園市政府 函

330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9號15樓之2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黃春霖

電話：03-3322101#5220

電子信箱：10057925@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以上含公告1份）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5月15日

發文字號：府都綜字第109009051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變更南崁地區都市計畫（配合桃園國際機場聯外捷運系統A10車站周邊土地開發計畫區段徵收工程及人民陳情意見）案」暨「變更南崁地區都市計畫（配合桃園國際機場聯外捷運系統A10車站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細部計畫（配合區段徵收工程及人民陳情意見）案」公告公開展覽計畫書、圖及公告各1份，請於貴公所及有關里辦公處張貼公告周知。

說明：

- 一、本案自民國109年5月20日起公告公開展覽30日，並訂於民國109年6月1日下午2時整於蘆竹區公所1樓第一會議室舉辦說明會，請惠予準備會場。
- 二、另檢附公開展覽日期地點及說明會時間地點之傳單50份，請貴公所統籌發放，並責請里幹事分發至轄區內相關民眾知照，說明會傳單如有不足，請自行增印。

正本：桃園市蘆竹區公所

副本：蘆竹區籍市議員（含傳單1份）、桃園市建築師公會、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以上含公告1份）、桃園市政府秘書處（含公告2份，請刊登公報）、桃園市政府地政局、桃園市政府新建工程處、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以上均含公告1份）、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科）（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1份）、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行政科）（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2份）、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綜合規劃科）（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3份）

市長鄭文燦

第1頁 共1頁

秘書長林宗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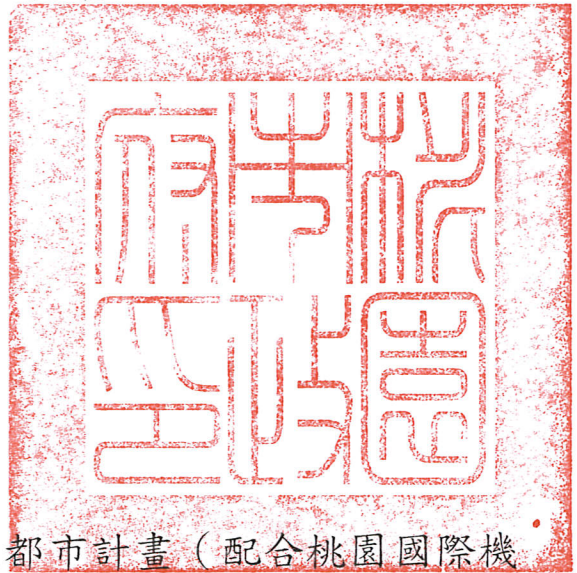
副秘書長柯淑惠

9/5 傳真轉知會員

秘書陳宇莉

桃園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5月15日
發文字號：府都綜字第10900905141號
附件：



主旨：公告公開展覽「變更南崁地區都市計畫（配合桃園國際機場聯外捷運系統A10車站周邊土地開發計畫區段徵收工程及人民陳情意見）案」暨「變更南崁地區都市計畫（配合桃園國際機場聯外捷運系統A10車站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細部計畫（配合區段徵收工程及人民陳情意見）案」計畫書、圖，並舉辦說明會。

依據：都市計畫法第19條。

公告事項：

一、公告日期：本案自民國109年5月20日起公告公開展覽30日，並訂於民國109年6月1日下午2時整於蘆竹區公所1樓第一會議室舉辦說明會。

二、公告方式：

（一）書面：公告於本府都市發展局、本市蘆竹區公所及有關里辦公處公告欄。

（二）網路：公告於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http://urdb.tycg.gov.tw/>)。

（三）登報：刊登於中國時報及本府公報。

三、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於本計畫案如有意見，得於公開展覽期間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本府都市發展局、本市蘆竹區公所提出意見，以供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參

考。

四、為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建議儘量利用網路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下載相關資訊以及線上收看說明會現場直播，並利用電話洽詢相關疑義。參加說明會者，請配合下列事項及現場防疫措施：

(一)本次說明會僅開放50人入場，額滿即不再開放入場。

(二)計畫區內土地所有權人，請攜帶通知單與會。

市長鄭文燦